

清水河村股份经济合作社设施维修合同

编号： 11N01034531X2024138805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霍城县清水河镇广安电子产品店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霍城县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霍城县清水河镇广安电子产品店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霍城县清水河镇广安电子产品店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霍城县清水河镇广安电子产品店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设施维修	-	采购需求:值班室电路损坏..二三楼男卫生间水压阀及led灯损坏及其他设施损坏需及时维修更换	服务内容:维修,品牌:,服务方式:现场服务,采购需求:值班室电路损坏..二三楼男卫生间水压阀及led灯损坏及其他设施损坏需及时维修更换	1	批	2662.00	2662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2662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贰仟陆佰陆拾贰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付款方式工程总造价：2662元整。大写：贰仟陆佰陆拾贰元整。本合同签订生效后，乙方到达现场进行维修安装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，乙方出具国家正规发票由甲方凭票以报账的方式付给乙方全款

三、服务条款

服务条款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及有关法律，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以下条款：1.工程名称：设施维修 2.工程地点：清水河村村委会。3.承包方式：包工包料(甲方认知认价)。4.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的要求保质保量的施工。5.乙方必须按照双方约定的时间完工，如发生不可抗力因素，工期延顺。；6.使用过程如出现质量问题，乙方得到甲方的通知后应及时维修。（但人为损坏和不可抗力量损坏不在保修范围）7.乙方采购的材料质量必须合格。8.保质期：一年。9.本合同一式两份，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霍城县清水河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 108283793757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